

健康福建
科普先行福建省卫健委 联合出品
海峡都市报

N 健康福建

海都记者 林宝珍

当前,我省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疾控专家提醒,为及时发现和控制传染源、有效阻断疫情传播,广大市民既要做好个人防护,也要客观理性地认识现行防疫政策,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主动配合防疫人员工作。

在疫情防控中公民应该承担哪些责任和义务?如拒不配合防疫管理,瞒报、谎报、漏报或伪造行程码、健康码会有哪些后果?一起来了解。

无故不参加核酸检测,

违反了《传染病防治法》

据介绍,根据《传染病防治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的规定,公民在疫情防控期间应当履行的义务主要包括:服从和配合管理的义务、传染病报告义务、不编造传播虚假信息的义务。

10月28日,闽清一男子因多次不做核酸检测而被行政拘留。对此,疾控专家解释说,无故不参加统一组织的核酸检测行为,违反了我国《传染病防治法》第12条规定的义务,即:一切单位和个人,必须接受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有关传染病的调查、检验、采

不配合防疫政策,要承担哪些法律后果?

听疾控专家详细解读!

集样本、隔离治疗等预防、控制措施,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此外,纳入核酸检测范围的人群,如果不参加统一组织的核酸检测,还涉嫌违反《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的规定。根据该规定,有关单位和个人不配合调查、采样、技术分析和检验,可能触犯《治安管理处罚法》,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将由公安机关依法予以处罚;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照《刑法》以涉嫌妨害传染病防治罪追究刑事责任。

因此,无论是拒不参与核酸检测,还是顶替他人做

核酸,都将被依法追究。

疫情防控中,公民还应承担这些责任和义务

在传染病疫情防控中,个人还有哪些责任和义务?疾控专家指出,根据《传染病防治法》,公民在疫情防控中应当承担的责任和义务还有:

第十六条 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和疑似传染病病人,在治愈前或者在排除传染病嫌疑前,不得从事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禁止从事的易使该传染病扩散的工作。

第二十七条 对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污水、污

物、场所和物品,有关单位和个人必须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指导下或者按照其提出的卫生要求,进行严格消毒处理;拒绝消毒处理的,由当地卫生行政部门或者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进行强制消毒处理。

第三十一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应当及时向附近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或者医疗机构报告。

第七十七条 单位和个人违反本法规定,导致传染病传播、流行,给他人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 相关案例

顶替他人做核酸检测被处罚

今年3月18日,深圳警方接到“有人顶替他人进行核酸采样”的报警,遂立即展开调查。经查,当日21时许,在深圳南山区月亮湾花园核酸检测点,蒋某桥(男,37岁)违反防疫规定,持王某(男,31岁)核酸码代替王某进行核酸检测采样。随后,警方以妨害社会管理依法对违法人员蒋某桥、王某处以行政拘留处罚。

这个警察“大白” 专治各种“不开心”

海都讯(记者 汤先增 通讯员 徐伯焯)“心脏少跳两下,又不是胳膊少一条,有啥大不了。”面对战友们的关心,心脏一直不太好的叶卫东仍不忘“苦中作乐”地打趣。虽然身体不好,但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福州茶园派出所56岁

的叶卫东责无旁贷,一天不落地与战友们坚守在疫情防控最前线高强度工作。在落实疫情防控工作之余,叶卫东还不忘用他一贯风趣幽默的方式,化解着疫情下的“不开心”。

点外卖不送,送的外卖又丢了,直言被“气饱”

的女生小钱很不开心,哭着打电话报警。在现场开展防疫工作的叶卫东立即到场处警。原来,29日晚上小钱没有等到心心念念的外卖美食,一联系才知道外卖可能被人拿错了,本就心情郁闷的小钱情绪失控大哭了起来。

了解情况后,叶卫东赶忙把自己的晚饭快餐送到小钱门口,并耐心安抚小钱,特殊时刻,楼下外卖较多难免出错,并答应会帮助进行查找,同时督促物业工作人员加强外卖接驳点的管理。“如果我的外卖再丢了怎么办?”小钱还有

点余怒未消。“这样,你下次点了外卖通知我,我为你的外卖‘警卫’,丢了我来承担费用,没丢你‘付’我2块钱送餐费,好不好?”听了叶卫东的玩笑话,脸上还挂着泪水的小钱也被逗乐,并对叶卫东送来的晚餐表示了感谢。

安抚独自排在“黄码”队伍哭泣的小女孩、搀扶不便下楼核酸采样的老者……在疫情防控一线的叶卫东用自己的努力“治愈”着群众的“不开心”。相信,在全社会的共同努力下,我们“生病”的城市也将很快被“治愈”。

福州“税”先锋 战“疫”勇担当

N 通讯员 梁艺斌 薛莹芳
海都记者 汤先增

10月27日下午,国家税务总局福州市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市人大代表张仁杭带领市税务局党委委员、总会计师陈忠元,福州市台江区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黄键等,一同来到上海街道办事处,代表市税务局捐赠了一批硬隔栏和折叠式帐篷等物资,与社区携手共同抗击疫情。

坚守疫情防控岗
党员干部勇担当

“市税务局一直以来对社区工作很关心支持,此次更是送来了街道急需的防疫物资,给我们街道疫情防控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台江区上海街道办主任黄武在接受捐赠时表示,“也特别感谢区税务局积极为我们协调志愿者,助力街道防疫工作快速开展。税务局的志愿者们都特别用心,全力配合街道工作人员,承担了许多一线的防疫工作,让我们真切感受到了沉甸甸的税务力量。”

在看望下沉街道开展疫情防控志愿服务工作的福州税务青年时,张仁杭书记嘱咐道:“特殊时期,大家要主动作为,到位补位,配合好街道的工作,服从命令听指挥,同时也要注意自身防护,落实好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他对上海街道工作人员与税务志愿者们迎

难而上、精诚协作的日夜坚守表示敬意,同时表示:“福州市税务部门将全力支持街道工作,贡献更多税务力量。”

自疫情发生以来,福州市税务系统闻令而动,迅速集结,第一时间响应号召,组建志愿者服务队下沉社区疫情防控一线,与社区工作者分工协作、密切配合。截至10月28日,全市税务系统共派出参与疫情防控的志愿者98批次,1339人次。

从凌晨到夜晚,都有税务志愿者忙碌的身影。由于多个志愿服务点位在疫情重点区域周边,核酸检测点中黄码人员众多,大家在做好自身防护的同时,积极帮助清理场地、布置设施、维护秩序、测量体温,关心帮助老人和有特殊需求的群众,充分展现出税务人的

使命与担当。

“高速路口是疫情‘外防输入’的第一道关口,做好核酸登记,确保不漏一车、不漏一人,看似简单的工作因为车流量大、部分群众不理解,以及天气多变、昼夜温差大等原因,变得不那么容易,但是大家没有丝毫怨言,默默坚守当好人民群众安全的‘守门员’。”永泰县税务局新招录党员干部卢海燕表示,作为一名党员干部,疫情当前,自己有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参与防疫工作中去。

在罗源的大街小巷都能看到罗源税务志愿者,他们换下了税务蓝,穿上了志愿红,成为核酸检测点的助理员、数据信息收集员、秩序维护引导员、防控政策宣传员、弱势群体帮扶员,用实际行动筑牢疫情防控安全线。

据了解,在接到支援岳峰镇新华社区的通知后,福州市晋安区税务局立即组织3支党员志愿服务队、61名志愿者火速赶往采样点支援核酸检测工作;接到支援盖山镇各社区的通知后,福州市仓山区税务局党委立即行动,迅速集结54名志愿者分成9个小组下沉至盖山镇屿浦、园山、华彩等社区,他们协助查码、测温、信息登记采集、维持秩序等,在防疫一线尽显税务担当。

疫情面前,每一份牺牲和奉献,都将融入税务人的血脉,化作其穿越风雨的力量。福州市台江区税务局洋中分局党支部组织委员陈雨滨接到工作任务后,果断推迟与友人相约已久的见面,立即与同事一同投身洋中街道玉树社区的核酸检测工作。宁

“税务蓝”化身志愿红
构筑暖心防“疫”线

化税务分局2022年新录用干部郑可嘉、徐洁懿,与前辈一起下沉到上海街道,从白天一直工作到晚上10点多,有力支援了社区核酸检测工作。

“志愿工作不分年龄,即使年龄大了也要发挥余热,为完成抗疫任务贡献自己的力量。”10月27日凌晨5点,连江县税务局三级主办陈世福早早地在篔簹镇就位,为两小时后开展的核酸检测志愿工作做充足的准备。原则上连江县税务局不组织55岁以上的干部职工参与此次核酸志愿活动,但57岁的陈世福主动向单位提出申请加入到志愿者队伍中,从早上7点到下午1点始终坚毅地守在志愿岗位上。

“因为疫情,不敢前往县城办税,没想到税务局能够主动打电话过来帮助

我们解决办税难题,为税务局贴心服务点赞。”处在闽清县乡镇的闽清宇星电器有限公司办税人员黄希玲由衷地说道。

为确保疫情防控和税收业务正常运转,闽清县税务局池园税务分局迅速采用双线工作法:一是组建抗疫小队,在做好分局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积极配合当地政府防疫工作,充实社区志愿者力量;二是采用“1+1”办公模式,在岗干部与居家办公人员时刻保持在线沟通,通过电话做好对纳税人的宣传辅导。

下一步,福州市税务系统将在做好自身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进一步加强与街道、社区的融合,创新工作方法,推广“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方式,共渡难关,坚决打赢这场抗“疫”攻坚战。